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1月19日通过电话、通讯及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和相关与会人员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监事2人，监事王连生、李宇、杨宏亮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船重工汉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26 日